



信息披露报告

【 2025 年度 】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与业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与分析.....	16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55
第八节 重要事项.....	75
第九节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7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行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经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赣恒会师审字【2026】第 0027 号。

(二)本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本报告,第三届监事会列席了会议。

(四)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会计和业务数据为合并数据。

(五)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本行已在报告中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释 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本行” “我行” 或 “公司”	指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央行” 或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省行	指	江西农商联合银行
“1104” 工程	指	银行业金融机构监督信息系统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远农商银行

中文简称：安远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JIANGXI ANYU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法定代表人：林波

注册及办公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安远县欣山镇安远大道安远农商银行大楼

邮政编码：342100

电话：0797-3733006

注册登记日期：2016 年 06 月 29 日

注册资本：20169.2619 万元

二、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渠道

网站：<http://www.jxnxs.com/ayxls/index.html>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营业场所

三、其他有关资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60700MA35JG1B07

金融许可证号：B0969H336070001

四、报告期内本行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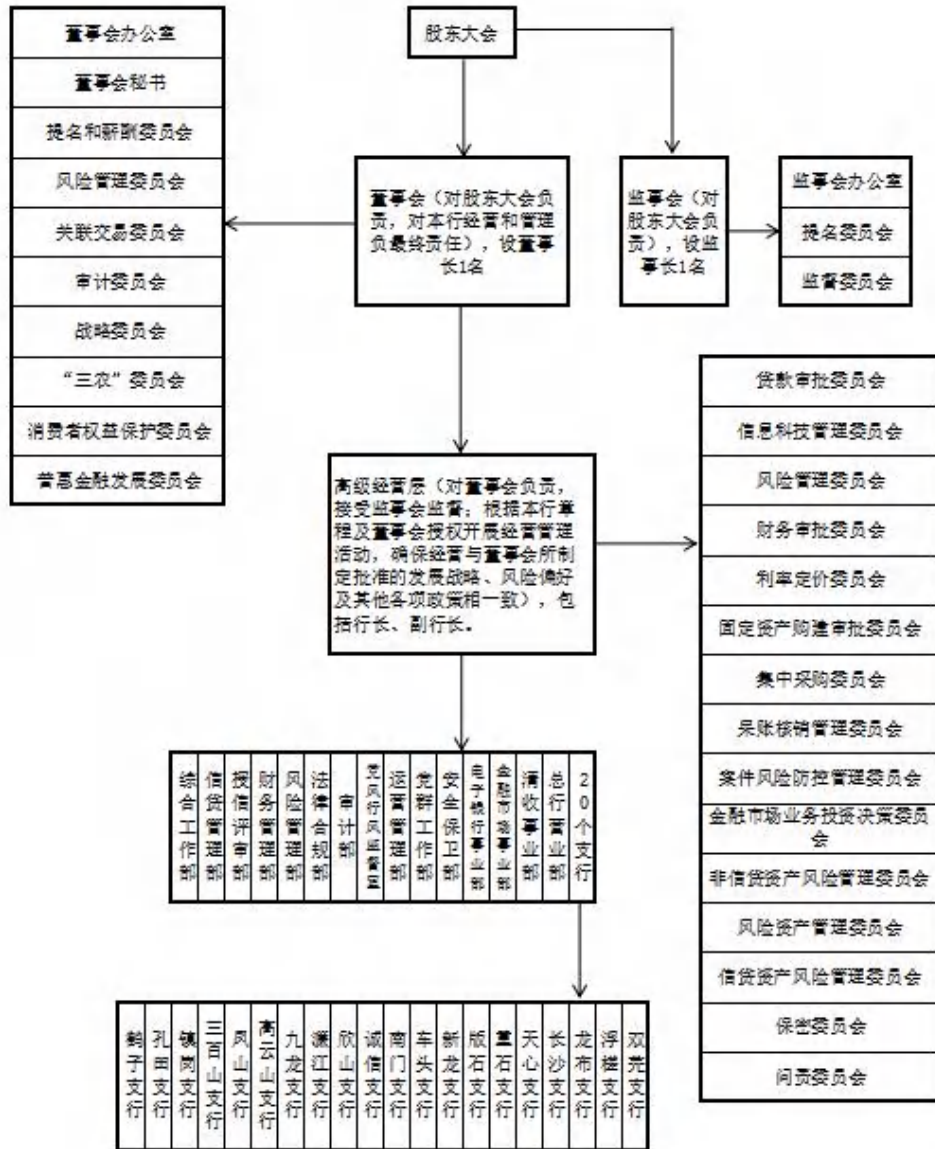
本行的主营业务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凭金融许可证经营）。

五、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MA35JG1B07
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
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六、公司组织架构

安远农商银行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图



第三节 会计数据与业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44062.81	41982.47	-4.72
营业支出	28199.12	25529.07	-9.47
其中资产减值损益	16743.38	13687.22	-18.25
利润总额	15682.68	16398.44	4.56
拨备前净利润	29843.88	27405.521	-8.17
净利润	13100.5	13718.3	4.72
综合收益总额	13019.22	13735.78	5.5
资产总计	1201617.11	1279800.67	6.51
负债总计	1097726.38	1167402.14	6.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890.73	112398.53	8.19

注：1. 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2. 营业支出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资产减值损失、其他营业成本。

3. 拨备前利润=净利润+资产减值损失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资产清理收益	0.03	0.01
政府补贴	0.00	0
捐赠支出	12.00	9.00
资产清理损失	0.03	3.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01.21	104.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支出	270.21	146.87
非经常性收支扎差合计	-181.00	-54.96

注：政府补贴为当地政府对本行上年度发放的各项奖励。

（三）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款总额	1,064,548.85	985676.86
其中：对公存款	70,240.79	91644.76
个人存款	994,308.06	890151.55
贷款总额	888223.8	827384.45
贷款已减值利息	0.00	0.00
贷款损失准备	68544.31	77421.29
贷款账面价值	819679.49	749963.16

注：贷款已减值利息为用于核算和反映已减值贷款的摊余成本计提的利息。

（四）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	标准值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流动性比例	≥ 25	55.92	53.3
资产利润率	-	1.11	1.13
资本利润率	-	12.69	13.16
不良贷款率	≤ 5	1.77	1.94

成本收入比	≤ 35	27.74	25.51
存贷比	≤ 75	83.	83.94
贷款拨备率	≥ 2.5	7.74	9.37
拨备覆盖率	≥ 150	437.7	482.47

二、主要监管指标

1. 资本充足率情况

(1)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资本充足率，是指本行持有的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办法规定第三档银行的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一级资本充足率，是指本行持有的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办法规定第三档银行的一级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是指本行持有的符合《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办法规定第三档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与风险加权资产之间的比率。

(2) 报告期内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资本新规）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	---------	---------

核心一级资本	112398.53	103890.73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全额扣除)	4965.6	5024.06
其他资本	59632.89	66083.76
其他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全额扣除)	0.00	0.00
资本净额	167065.82	164950.4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7432.93	98866.67
一级资本净额	107432.93	98866.67
风险加权资产	763686.87	736517.97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684236.87	659179.97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79450	77338.00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风险加权资产	0	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07	13.4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07	13.42
资本充足率	21.88	22.40

(3) 资本及其构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资本新规)	2025年末
----------	--------

	余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112398.53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20169.26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3314.36
1.3 盈余公积	14500.26
1.4 一般风险准备	35230.98
1.5 未分配利润	39020.43
1.6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163.24
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全额扣除）	4965.60
2.1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0
2.2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521.65
2.3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
2.4 损失准备缺口	0
2.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0
2.6 持有的金融机构一级资本工具	4443.95
2.7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0
3. 其他资本	59632.89
3.1 监管认可的其他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0
3.1.1 其中存量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如有）	0

3.2 超额损失准备	59632.89
3.3 其他	0
4. 其他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全额扣除）	0.00
4.1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其他资本工具	0
4.2 持有的金融机构二级资本工具	0
4.3 持有的第三档商业银行其他资本工具	0
4.4 其他应在其他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0
5. 资本净额	
5.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7432.93
5.2 一级资本净额	107432.93
5.3 总资本净额	167065.82
附注项目	
1. 未分配利润中应分未分部分	0

（4）风险加权资产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监管规定的统计口径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资本新规）	2025 年末
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684236.67
1.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680721.31

1.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3515.56
1.3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0
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标准法）	0
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基本指标法）	79450
4.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风险加权资产	0
5.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763686.87

2. 风险暴露和评估

（1）信用风险

①信用风险暴露计量方法简介

按照金监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 4 号）的要求，本行现阶段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②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核销后 收回	期末数
贷款损失 准备	77561.97	11256.55	21648.45	1539.57	68709.64

③信用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风险权重	未缓释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0%	278281.96	0.00
20%	72780.66	14556.13
30%	93400.47	28020.14
50%	67877.88	33938.94
60%	484585.75	290751.45
75%	123281.46	92461.10
100%	120639.47	120639.47
120%	33928.19	40713.83
400%	1.84	7.36
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59632.89
合计	1274777.68	680721.31

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风险暴露余额及分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风险权重	转换后风险暴露	风险加权资产
60%	5859.26	3515.56
合计	5859.26	3515.56

④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2025 年末，本行贷记卡承诺 30387.25 万元。

(2) 市场风险

①市场风险计量方法

本行目前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

②市场风险资本要求及风险加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风险类型	资本要求
利率风险	0
股票风险	0
汇率风险	0
商品风险	0
交易账簿证券化风险暴露的特定风险	0
合计	0
采用标准计量的资本要求	0
市场风险的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0

(3) 操作风险

①操作风险计量方法简介

本行目前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

②操作风险资本要求及风险加权资产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
1. 操作风险资本要求	6356.00
1.1 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6356.00
1.2 采用标准法计量的资本要求	-
2.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79450.00

3.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3 月
1. 一级资本净额	107432.98	106307.64	103234.33	102822.99
2.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1274777.68	1254100.22	1263285.25	1277573.71
3.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0.00	0	0	0
4.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0.00	0	0	10000.00
5.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5859.26	6058.20	6093.25	6051.29
6. 杠杆率 (%)	8.39	8.44	8.13	7.95

第四节 经营情况与分析

一、总体情况概述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在省行党委和辖区党组的正确领导下，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全力精心组织开展各项工作，多措并举提质效，真抓实干强管理，多项工作取得新成绩、再上新台阶。

经营质效稳中有升。密切关注市场利率情况，结合我行实际情况，适时调整存款利率，存款付息率降至 1.21%，同比下降了 0.18 个百分点，全辖付息率排名第 1，全省排名第 4。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 106.45 亿元，较年初增长 7.88 亿元，增幅 7.99%；各项存款日均余额净增 10.29 亿元，增幅 10.81%，完成省行计划任务 150.21%。实现净利润 1.37 亿元，同比增加 617.8 万元，增幅为 4.72%；成本收入比为 27.74%，高于省行要求的 26% 的目标。

服务地方积极有为。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围绕本地特色产业，从服务质效、本土深耕、客户稳量三方面拓展金融服务深度与广度。扎实开展农区整村授信、城区网格化营销、工业园区整园授信，简化信贷流程，提高授信效率，推动普惠金融服务下沉至乡村末梢，涉农贷款和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分别实现了“持续增长”和“两增”目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全行各

项贷款余额 93.82 亿元，较年初增长 6.08 亿，完成省行信贷投放序时计划的 104.9%。其中涉农贷款余额 44.10 亿元，较年初增长 4.54 亿元，增速达 11.5%，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19.37 亿元，较年初增长 1.26 亿元，增速 6.96%。

商圈建设不断加强。全县纳入生活圈商户 1867 家，较年初增加 130 户，其中有效商户 807 户，发放“百福豆” 13.08 亿分，发放“百福豆”客户达 4.5 万人，价值 1308 万元，核销“百福豆” 1000.42 万元；生活圈商户存款日均 12853 万元，聚合支付绑卡存款余额 43375.03 万元、较年初增加 9837.02 万元，日均增加 32.28%。

管理效能稳步提升。通过迭代优化各条线量化考核方案，强化岗位激励约束，推动管理与执行能力同步升级；修订绩效管理办法，以考核“指挥棒”激发队伍活力；出台员工年度综合考评办法，同步实施“菁英成长”计划，选拔 21 名青年员工到各岗位锻炼，以德才与业绩为核心夯实高素质专业化队伍建设基础；完善员工异常行为管理与网格化排查机制，严管员工“八小时外”风险，保障业务行稳致远。

党的建设深入推进。深入推进“红农商·赣先锋”党建品牌建设，全面实施六大工程，创新“加减乘除”工作法，有效破解党建业务“两张皮”难题，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红色走读，厚植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深化“双培养”机制，4 名发展对象光荣入党，将 23 名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持续开展关心关爱员工“八大行动”和常态化志愿服务，

发挥党员“五带头”作用，在服务一线亮身份、作表率。深入开展“四强”党支部建设，建强支部堡垒，已有5个党支部被省行评为“四强”党支部。通过系统化党建实践，全行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显著增强，风险防控实现新突破，队伍活力全面焕发，形成了“党员带头、全员奋进”的生动局面，构建起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

二、利润表分析

2025年，本行实现利润总额16398.44万元，同比增长4.56%；实现净利润13718.3万元，同比增长4.72%；拨备前利润27405.52万元，同比下降8.17%。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同比增减
一、营业收入	44062.81	41982.47	-4.72
（一）利息净收入	40534.76	37387.55	-7.76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8.00	248.33	-48.05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4.77	4319.13	42.32
（五）其他收益	10.29	8.51	-17.28
（六）其他业务收入	4.98	18.95	280.76
二、营业支出	28199.12	25529.07	-9.47
（一）营业税金及附加	213.56	196.31	-8.08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1218.99	11626.33	3.63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6743.38	13687.22	-18.25
(四) 其他业务成本	23.19	19.21	-17.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63.68	16453.40	3.72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5682.68	16398.44	4.5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00.50	13718.30	4.72
六、每股收益:	0.65	0.68	4.72
七、其他综合收益	-81.28	17.48	-121.51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019.22	13735.78	5.50

(一) 营业收入

2025 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41982.47 万元,同比下降 4.72%;其中利息净收入的占比为 89.06%,非利息净收入的占比为 10.94%,非利息收入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2.93 个百分点。

1. 利息净收入

2025 年,实现净利息收入 37387.55 万元,同比下降 7.76%;净息差为 2.86%,同比下降 0.48 个百分点,净利差为 2.69%,同比下降 0.45 个百分点。从存款情况看,由于利率市场化加速了同业间的存款竞争,客户对存款产品的收益性和灵活性要求进一步提高,为了应对市场变化,本行推出了大额存单,在稳定客户的同时实现了存款规模的稳定增长,但也拉升了整体的负债成本。从贷款情况看,为践行普惠金融,我行加大了对重点领域及政策

性贷款的投放，并针对房地产市场出现的调整，下调了房贷利率，使得贷款整体利率下降。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利息收入	55542.25	51435.52	-4106.73	-7.39
利息支出	15007.49	14047.97	-959.52	-6.39
利息净收入	40534.76	37387.55	-3147.21	-7.76

（1）利息收入

2025 年度，本行实现利息收入 51435.52 万元，同比增长下降 7.39%，主要原因是经济下行，贷款需求低迷；同时利率市场化导致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其中，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48610.93 万元，同比下降 7.32%，主要为非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同比分别下降 11.52、7.42 个百分点；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824.59 万元，同比下降 8.58%，主要为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同比分别下降 24.44、20.19 个百分点。

（2）利息支出

2025 年度，本行利息支出 14047.97 万元，同比下降 6.39%，其中，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12775.39 万元，是本行利息支出的主要组成部分，同比下降 3.45%，占利息支出的 90.94%；金融机构往

来支出 1272.58 万元，同比下降 28.33%，占利息支出 9.06%。

2. 非利息净收入

2025 年度，本行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4594.92 万元，同比增长 30.24%。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8.33 万元，同比下降 48.05%。报告期内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131.46 万元，同比下降 81.33%；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449.8 万元，同比增加 49.09%。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同比增减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78.00	248.33	-48.0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82.29	931.63	-13.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04.29	683.30	13.07

(2) 其他业务收入

2025 年，本行其他业务收入 18.95 万元，同比增加 280.76%。

(3) 投资收益

2025 年，本行实现投资收益 4319.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84.36 万元，同比增加 42.32%，主要是利用债券市场交易机会，卖出持有的债券，实现了债券浮盈。

(二) 营业支出

1. 业务及管理费

2025 年，本行发生业务及管理费 11626.33 万元，同比增长 3.63%；成本收入比 27.74%，同比增加 2.23 个百分点。

2. 资产减值损失

2025 年，本行发生资产减值损失 13687.22 万元，同比下降 18.25%。贷款减值损失是资产减值损失的最大组成部分，报告期内，本行贷款减值损失为 11256.55 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同比增减
存放款项坏账损失	-342.91	-186.39	-45.65
拆出款项坏账损失	108.27	-70.84	-165.43
贷款减值损失	31899.72	11256.55	-64.7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5018.06	2640.96	-117.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贷款承诺信用减值损失	96.37	46.93	-51.30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6743.38	13687.22	-18.25

3. 所得税费用

2025 年，本行所得税费用为 2680.15 万元，同比增加 3.79%。

三、资产负债表分析

（一）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1279800.6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6.51%，主要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拆出资金等增长。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0,071.40	5.00	60,190.06	4.70	0.20	
存放同业款项	22,534.71	1.88	14,468.54	1.13	-35.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1,117.47	62.51	820,713.54	64.13	9.27	
拆出资金	49,920.09	4.15	50,038.36	3.91	0.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债权投资	294,077.01	24.47	311,422.85	24.33	5.90	
其他	23,896.43	1.99	22,967.32	1.79	-3.89	注 1
资产总计	1,201,617.11	100.00	1,279,800.67	100.00	6.51	

注 1：贵金属、存放联行款项、拆出资金、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 820713.54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9.27%，发放贷款和垫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4.13%，较上年末增加 1.62 个百分点。

2. 拆出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拆出资金为 50038.36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0.24%。

3. 债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债权投资余额为 311422.85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7345.84 万元，增幅 5.9%，债权投资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4.33%。

(二)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 1167402.14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6.35%，主要是由于本行吸收存款业务的增长。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向中央银行借款	91,192.63	8.31	82,175.00	7.04	-9.89	
吸收存款	1,000,436.97	91.14	1,078,648.77	92.40	7.82	
其他	6,096.78	0.56	6,578.36	0.56	7.90	注 1
负债总计	1,097,726.38	100.00	1,167,402.14	100.00	6.35	

注 1：联行存放款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其他负债

1. 吸收存款

2025 年，本行持续抓好资金组织，落实好客户分层管理，同时大力加强与市、县、区及乡镇财政、涉农等单位 and 部门的沟通，加强存量财政、涉农等资金维护，发行了“大额存单”等存款产

品，多渠道拓展资金来源，截至报告期末，吸收存款余额 107.86 亿元。

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向中央银行借款余额 8.22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0.9 亿元。

（三）所有者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所有者权益 112398.53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8.19%。

1. 实收资本（股本）变动情况请参照“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2. 盈余公积增加主要根据净利润情况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同比增减
实收资本（股本）	20,169.26	19.41	20,169.26	17.94	0.00
资本公积	3,314.36	3.19	3,314.36	2.95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45.76	0.14	163.24	0.15	11.99
盈余公积	14,500.26	13.96	14,500.26	12.90	0.00
一般风险准备	35,230.98	33.91	35,230.98	31.34	0.00
未分配利润	30,530.11	29.39	39,020.43	34.72	2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103,890.73	100.00	112,398.53	100.00	8.19

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890.73	100.00	112,398.53	100.00	8.19

四、投资情况

(一) 总体情况

本行投资余额 28.2 亿元，其中，国债 5.9 亿元。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15.0 亿元，地方政府债 6.0 亿元，其他金融债券 1.3 亿元。

(二) 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无。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无。

六、贷款质量分析

(一)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15697.96 万元，较年初减少 378.02 万元；不良率 1.77%，较年初下降 0.18 个百分点。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全部贷款比重	余额	占全部贷款比重
正常类贷款	796328.49	96.25%	853318.8	96.07%
关注类贷款	14979.98	1.81%	19207.04	2.16%

次级类贷款	7657.25	0.93%	11318.92	1.27%
可疑类贷款	7330.83	0.89%	755.47	0.09%
损失类贷款	1087.90	0.13%	3623.56	0.41%
不良贷款合计	16075.98	1.94%	15697.96	1.77%

（二）贷款投放集中度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继续执行《关于加强大额贷款统一授信管理的提示》要求，逐步控制与改善贷款客户集中度风险。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大额风险暴露有关监管规定，商业银行对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不得超过 10%，对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不得超过 15%，商业银行对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不得超过 2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4.19%，对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为 6.11%，对非同业集团及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 9.92%，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和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均符合监管要求。

（三）不良贷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表内不良贷款率 1.77%，主要是创立和优化了不良债权管理与控制安远模式，有贷款三查风控机制、预警贷款处置机制、业绩绩效考核机制、线上管理审批模式、实地辅导督查机制、集中统一诉讼机制、法银联动处置机制、党旗引领清收模式、全员认领移交模式、联系实际培训机制等 10 个工作机制模

式。加强了第三方风控系统的应用，强化了贷款准入管理；规范了贷款管理流程，加大了不良贷款诉讼清收力度，提高了贷款处置水平。通过落实不良贷款管控安远模式，将不良贷款控制在合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拨备率 7.74%，贷款损失准备覆盖率 437.7%，均优于监管标准和内部管理要求，总体风险可控。

（四）前十大单一客户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大贷款客户贷款余额为 41840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860 万元；占全部贷款余额的 4.71%，同比下降 0.45 个百分点。其中，最大单一客户贷款余额 7000 万元。

七、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管理情况

2025 年，本行继续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建设为主线，科学处理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关系。一是建立了完善的贷款风险管理机制。按照调查、审查、审议、审批程序开展贷款评级授信。制定和修改了《安远农商银行信贷业务审查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安远农商银行风险贷款问责听证管理办法（暂行）》《安远农商银行“拥军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安远农商银行百福“安企贷”贷款管理办法（修订）》《安远农商银行“百福·安创贷”贷款管理办法（试行）》《安远农商银行信贷档案管

理办法(试行)》等一系列信贷管理制度办法,有效防范了信贷风险。**二是**持续加强信贷结构调整,严格执行国家信贷政策,明确重点投向,防止低水平重复建设,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三是**做好信贷风险业务监测,持续关注国内宏观经济走势,有效防范和化解重点领域贷款客户风险,进一步加大风险贷款的监测、分析、评估和化解力度,将风险管理与经营管理工作齐驱并进,形成业务经营和风险控制两手抓的良好局面。**四是**加强对重点客户的贷后监控力度,梳理贷后检查标准及流程,提高贷后检查的有效性。**五是**加强不良贷款控制工作。制订和完善了 2025 年不良贷款控制考核项并分配了任务指标,对网点设置不良贷款率、债权保全、应诉贷款诉讼率、表外不良贷款收回率、表外不良贷款现金收回率、诉讼贷款收回率等考核项;对客户经理设置了不良率、表外收回率、表外清收贡献度等考核项。

(二) 市场风险管理情况

针对市场风险,本行制定了《安远农商银行市场风险管理办法》,进一步建立完善了市场风险管控机制,将市场风险控制可在承受的合理范围内。根据业务发展需求、自身风险控制能力和市场风险外部形势,确定主要业务限额标准。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存贷款利率风险和投资业务风险。为防范市场风险,本行采

取了一系列措施：一是科学合理进行存贷款利率定价。为主动适应市场竞争，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并进一步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的通知》文件以及人行南昌中支存款定价机制自律委员会窗口指导要求，防止金融机构恶性竞争，本行根据自身经营成本承受能力、同业竞争形势，并结合客户贡献度、存款类型、期限、网点、金额等因素，制定科学有效的利率定价机制，使存款持续稳定增长，避免存款搬家大起大落，确保有充足的信贷资金。贷款利率定价严格遵照《江西省农村信用社县级联社贷款利率定价指导原则》执行，并结合实际制定了《安远农商银行利率定价管理办法》，有效应对存贷款利率市场化竞争。二是持续监测分析存贷款利率风险状况。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变动情况，及时调整本行存贷款利率，尽量使存贷款利率定价合理匹配，主动应对市场风险。三是加强市场风险管理。在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金融监管形势持续高压，市场风险时有发生的形式下，本行的资金业务仍然以稳为主。在严控业务风险的前提下，主要是同业存单、政策性金融债券和国家债券等资金业务，合理配置投资同业存单，优选国有银行和 AA+评级的、省会及经济发达地区城商行同业存单进行投资。目前本行各类资金业务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无不良风险反映和负面反映。

（三）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为防范人为错误、技术缺陷或不利的突发事件所造成损失的

风险。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重点加强风险防控、会计结算、信贷业务、信息系统、资金交易、自助银行六大领域的操作风险防范。一是做好风险防控工作。通过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对重要岗位、敏感环节和员工异常行为等为重点的操作风险常态化排查，设立公布举报电话、邮箱，对员工实施有效监督，防范员工道德风险和操作风险。二是严格执行运营主管履职监督、强制休假、定期轮岗等制度。充分运用运营主管现场监督作用，重点关注现金管理、账户管理、重要空白凭证管理、银企对账管理、授权管理、业务印章管理和金库等领域的风险，强化会计操作风险事前防范和事中管理。三是加强信贷业务的监督力度。充分运用运营主管现场监督作用，加强贷款发放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审查，规范合同、档案、章证和抵质押品管理。四是加强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全面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及时发现问题，消除隐患，把网络和系统故障率降到最低水平。五是加强对资金业务的操作风险管理。严格执行交易规则等内控制度，对涉及交易活动的前、中、后台严格进行分离；实时监控异动信息，严禁越权操作和以不良主观进行交易；定期审查交易记录，及时评估交易系统的风险管理有效性。六是重点关注自助设备交易风险防范。运用系统和人工多维度监控，加强自助设备安全防范措施，及时处理自助设备突发事件，做好应急预案。

（四）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

指标	2023 年末
超额备付率	0.57
存贷比	83.44
流动性比例	55.92

为最大限度地减少因流动性原因产生的支付风险及突发事件给本行造成的经济和声誉损失,维护金融稳定和广大客户的利益,确保本行稳健发展,本行以适度控制存量、适时调节流量为目标,成立了应急领导小组,明确了管理职责。同时,本行制定了《安远农商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修订)》《安远农商银行突发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修订)》等管理机制。建立了流动性监测、预警机制,通过 1104 报表分析系统每月关注流动性比例变化情况、每季由相关部门根据当前情况对流动性风险开展压力测试等方式,对流动性变化及时进行预警。重点关注资产负债期限的匹配情况,以及分析近期的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理财等业务给现金流带来的影响,第一时间发现流动性存在的潜在风险,及时调整资产负债结构和资金运营方向。全年运行态势表明,本行流动性情况正常,各项监管指标均保持达标。在宏观政策调整时,能从容地应对,未出现流动性风险。

（五）声誉风险管理情况

始终将声誉风险管理置于全面风险管理的核心位置,紧扣“防

风险、树形象、促发展”主线，构建全链条、立体化的声誉风险防控体系，管理质效持续提升。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压实主体责任**。持续发挥由董事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总行部门及网点负责人为成员的声誉风险管理领导小组统筹作用，进一步明确“党委统筹、分级负责、协同联动”的责任体系，细化“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条线部门协同抓”的工作机制，确保各项防控要求层层传导、落地见效。二是**深化实战演练，提升处置能力**。聚焦流动性风险与声誉风险交叉防控场景，全年组织开展 2 次专项应急演练，同步邀请外部专业单位全程指导，通过模拟推演、实战复盘，进一步优化应急响应流程，提升全员跨部门协同处置与突发状况应对能力。三是**强化科技赋能，筑牢监测防线**。严格落实全员全时段风险管控要求，建立 365 天×24 小时全天候舆情监测机制，明确专人专职负责声誉风险日常值守。依托系统化监测手段，实现对网络舆情、客户反馈等信息的实时捕捉、快速研判与分级处置，从源头防范风险扩散。四是**抓实隐患排查，织密防控网络**。坚持常态化排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定期对前台业务区、服务流程等关键环节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建立“发现-预警-整改-销号”闭环管理机制。通过精准识别风险苗头、及时提醒预警，有效筑牢业务稳健发展的舆论安全屏障。2025 年，我行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声誉风险管理总体有效。

八、消保工作情况

2025 年本行全力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完善金融消保机制，注

重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有效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一年来，未出现与消费者保护相关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诉讼和仲裁事件，也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引发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事件及发生个人金融信息泄露事件，无造成严重社会影响事件。

（一）消费者投诉情况。2025 年本行共受理投诉 105 起，其中：省行 96268 投诉工单 83 件，金融监管局系统投诉 13 件，消保平台 7 件，12345 热线 2 件。针对发生的投诉情况，本行做到了对反映的问题件件有着落，件件有回访，办结率为 100%，同时对投诉进行了成因分析，在提升服务、改进产品等方面进行部署，保护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及时妥善的解决了消费者投诉事项。

（二）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情况。本行综合考虑舆情、事件的数量、性质、严重程度及银行业金融机构零售业务规模和客户数量的情况，并能够进行及时妥善的应对和处理，让消费者得到满意的答复，2025 年未出现负面舆情或重大突发事件情况。

（三）诉讼或仲裁情况。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为消费者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全年未出现诉讼或仲裁情况。

（四）维护消费者基本合法权益的情况。一是在向金融消费者营销所有产品和提供服务过程中，工作人员能主动了解金融消费者的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能力，不以任何方式隐瞒风险、夸大收益，提供与金融消费者风险承受能力相符合的产品和服务，在

各网点显目位置张贴江西农商银行服务价目收费表，保证消费者在购买产品和服务时，能及时、真实、完整地获得信息，享有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二是金融消费者在购买金融产品或者接受金融服务时，格式合同和协议文本条款进行消保合规审查，均体现合理合法、公平交易的原则，没有出现误导、欺诈等侵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条款，保证按质量保障、价格合理、计量正确等公平交易原则进行交易，没有出现强制性交易，保障了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三是尊重消费者个人金融信息安全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对易发生个人金融信息泄露的环节进行充分排查，明确规定各部门、岗位和人员的管理责任，加强个人金融信息管理的权限设置，形成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管理机制，不篡改、违法使用金融消费者个人金融信息，未经金融消费者授权或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个人金融信息，同时个人金融信息在保存、使用时，严格遵守法律规定，确保信息安全，切实防止信息泄露或滥用事件的发生。本年度未出现侵害消费者基本合法权益的情形。

九、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紧跟赣州市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要求，深入践行普惠金融，努力打造普惠金融“安远样本”。优化整村推进工作方案，深入推进整村授信 2.0 工作，结合普惠金融数智化系统完成了 74 各行政村白名单评议及发布关注。持续下沉服务重心，常态化开展“网格化”服务活动，对城区 50% 商户进行了贷款授信，商户建档面

98%。持续完善渠道建设，积极推广收单业务，广泛布放聚合支付，在全辖建设普惠金融服务站 75 个，建设社区普惠金融服务站 6 个。推广“百福通”聚合支付、手机银行、e 百福等线上产品，有效满足各类客户群体的支付习惯。截至 2025 年末，营销聚合支付 7191 户、互金业务注册用户数 18.34 万户，较年初增长 9446 户，电子替代率达 97.58%。

（二）监管考核达标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193662.41 万元，较年初增长 12601.59 万元，增幅 6.96%，高于各项贷款增幅 5.5%，贷款余额户数 4719 户，较年初增加 452 户，贷款平均利率水平 6.02%，较年初下降 0.09%，普惠小微企业不良率 2.08%，不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实现了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考核目标。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49.01 亿元，较年初增加 3400.96 万元，实现了较年初持续增长的考核目标。

（三）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2025 年，我行始终坚守“立足本土、服务社区、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下沉服务重心，努力满足实体经济有效需求。持续做好“园区贷”“虔飞贷”“科创贷”“安企贷”等小微贷款投放工作，加快贷款投放节奏。我行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形成推荐清单，优化贷款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持续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工作，举办金融宣讲，加强银企合作，助力小微企业发展。截至 2025 年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47092.35 万元，

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比上年下降 0.37%。同时我行修订了《安远农商银行“无还本续贷”贷款管理办法》《安远农商银行“续贷保”贷款管理办法》，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截至 2025 年末，我行小微企业续贷余额 38984.12 万元占比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12172.46 万元的 34.75%，比重较上年度上升。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类型	2025 年末股本数	占总股本比例 (%)
法人股	2660.86	13.19
非职工自然人股	15296.97	75.85
职工自然人股	2211.43	10.96

二、最大十户股东及持股情况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20561.00	4.62%
江门市森柏实业有限公司	4406084.0	2.18%
淦龙集团有限公司	4287458.0	2.13%
北京中智润达运输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4101047.0	2.03%
杨锐	2880900.0	1.43%
江西石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9757.0	1.29%
李思华	2495240.0	1.24%
江西余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83735.0	0.93%
周丰	1864113.0	0.92%
欧阳帆	1787852.0	0.89%
合计	35636747	17.66%

三、股权出质情况

(一) 股权出质整体情况

至 2025 年末，本行已出质股东户数 33 户，占本行股东总户数的 2.02%；已出质股金 15764784 股，占本行股本总额的 7.82%，在其他农商银行出质股权数 15764784 股，出质股东户数 33 户。

(二) 主要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至 2025 年末，本行无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本行主要股东为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共 8 人，其中董事会成员 4 人，分别为曾奇、李程辉、王忠浩、唐立新，监事会成员 4 人，分别为彭丽琼、罗仪、叶淑雯、杜晓斌。

1. 本行董事会成员 4 人，持股金额共计 1447869 股，即李程辉持股 1447869 股。其他 3 名董事曾奇、王忠浩、唐立新未持有本行股金。董事李程辉在赣州农商银行明珠支行办理了股权质押贷款，股权出质数为 55 万股。

2. 本行监事会成员 5 人，持股金额共计 391463 股，即彭丽琼持股 149128 股，罗仪持股 242335 股，其他监事叶淑雯、杜晓斌未在本行入股。无监事办理了股权质押。

四、关联交易情况

(一) 制度建设方面

本行制定了《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了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等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的认定标准。明确了关联方的信息收集与管理、关联交易的定

价政策要求关联人员的授信利率不优于同等条件下的其他客户。制定了《关于落实关联交易监管要求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了关联交易整治的重点，明确了总行各部门在关联交易管控中的职责。本行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内部授权程序审批及报备关联交易委员会，并对重大的关联交易要求由本行的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在批准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报告监事会，同时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下设属地管辖机构。本行对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等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的认定标准符合监管要求，关联方名单全面准确。

（二）建立健全关联方信息数据方面

本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对关联方的标准及定义，明确界定关联方，健全关联方的信息数据并建立台账。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收集关联方名单为：本行董事、监事、高管、核心业务人员等内部关联人共 52 人，股东董事 1 人、独立董事 2 人、外部监事 2 人，关联方关联人 223 人，无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能定期收集关联方的信息。

（三）授信及交易管理方面

本行制定了《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了各部门职责，成立信贷关联交易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由信贷部门牵头组织信贷关联交易排查及整治。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对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监管规定，

本行对关联人发放贷款均为保证贷款和抵押贷款，本行法人股东在本行无授信余额，不存在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的情况，不存在向关联方发放无担保贷款的情况。本行关联交易价格符合公允，交易条件不存在优于其他交易，不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融资方式对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本行对关联交易实行信息披露，内容充分、准确，并按照规定向监管部门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资本净额 167065.82 万元，关联方授信共计 108 户 165 笔，授信金额 2411.5 万元，用信 67 户 100 笔，用信金额 1197.41 万元。我行无发生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一般关联交易 100 笔，贷款余额 1197.41 万元，其中有一笔 30 万已形成不良贷款，其余贷款形态均为正常（请向领导汇报决定是否删除此句话）。以上 67 户关联交易均为一般关联交易，贷款用途合规，执行利率未优于其他自然人借款客户，均经过本行贷款审批委员会审批，不存在违规行为。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
林波	男	1974.08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4.07-2025.11	445488.00
陈小军	男	1980.04	行长、职工董事	2023.09-2025.07	252557.68
王忠浩	男	1973.03	独立董事	2023.09-2026.09	0
李程辉	男	1971.09	股东董事	2023.09-2026.09	0
唐立新	男	1967.02	独立董事	2023.09-2026.09	0
曾奇	男	1985.12	行长、执行董事	2025.09-2026.09	349380

(二) 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任期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
郭奕蓉	男	1982.08	监事长	2023.09-2025.11	339264.8
罗仪	女	1986.01	监事	2023.09-2026.09	197425.71
杜晓斌	男	1985.06	监事	2023.09-2026.09	0
欧阳钰	女	1986.05	监事	2023.09-2025.05	0
彭丽琼	女	1983.11	监事	2025.05-2026.09	242860.65
叶淑雯	女	1990.08	监事	2025.09-2026.09	0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分管工作范围	报告期内从本行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
曾奇	男	1985.12	党委委员、行长	临时主持全面工作，并代为履行董事会职责，组织履行经营班子职责，分管党群工作部、信贷管理部、运营管理部、金融市场事业部工作	349380
万丰	男	1981.01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主持工会工作，负责纪委工作，并组织履行监事会职责，协助分管党群工作部，分管审计部、党风行风监督室、安全保卫部工作	35747.68
廖良	男	1984.11	党委委员、副行长	负责党的组织工作、宣传工作、意识形态工作以及基建工作，分管综合工作部、授信评审部、电子银行事业部工作	343100
刘柏松	男	1985.01	党委委员、副行长	分管财务管理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清收事业部工作	156783.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董事

林波：男，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三农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1974 年 0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4 年 11 月参加工作。历任龙南县城信用社保险分社会会计、信贷员，龙南县城信用社八一九分

社主任、龙南联社财务电脑科科长、副科长，龙南联社信息网络中心主任、龙南联社财务信息科科长、龙南联社综合业务科科长、龙南联社党委委员、副行长，龙南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石城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曾奇：男，现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董事，三农委员会主任委员、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1985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05 月参加工作。历任安远县联社基层网点综合柜员、委派会计，安远县联社机关科员、会计辅导员（副股级）、稽核监察科副科长，安远县联社基层信用社主任，安远农商银行基层支行行长，安远县联社运营管理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 6 月候任安远农商银行副行长，2019 年 7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2025 年 7 月至 9 月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候任行长，2025 年 9 月至 2025 年 10 月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候任行长、提名执行董事，2025 年 10 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行长、执行董事。

陈小军：男，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7 月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董事，三农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1980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

1999 年 11 月参加工作。历任信丰县联社基层网点柜员、会计、机关科员，信丰县联社科技信息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科技信息部总经理，信丰县联社虎山信用社主任、新田信用社主任；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安远县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2016 年 6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候任行长；2020 年 7 月至 2025 年 7 月，任本行党委委员、行长、职工董事。

王忠浩：男，现任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关联交易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1973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3 年 1 月参加工作，从事会计、税务行业工作年限 19 年。1993 年 1 月至 2003 年 2 月在赣县饮食服务公司任行政股长，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赣州君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部门主任、审计助理，2008 年 1 月至今在赣州双人行合伙税务师事务所任所长。2022 年 8 月至今任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

唐立新：男，现任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成员，1967 年 2 月生，1990 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目前为江西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技术经济学，MBA、项目管理、会计学及 MPACC 硕导。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司法（法务）会计研究会学术委员。1990 年至 1999 年在赣州市财政局及赣州会计师事务所（1994 年起任法人代表）从事 CPA

业务及财务管理，2000 年任赣州正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2001 年起在江西理工大学任教，2007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软件工程硕士学位。自 2002 年至 2020 年 6 月一直在江西赣州司法鉴定中心从事司法会计鉴定和资产评估鉴定，2020 年 7 月起在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任首席专家，主要从事司法会计鉴定及相关咨询业务。2023 年 2 月至今任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程辉：男，现任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董事，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1971 年 9 月生，毕业于赣州市技术学校，中专学历，1993 年至今在安远县经营菲尔雪饼屋，现任菲场食品有限公司负责人，安远县第五届个体协会副会长，安远县政协第十六届政协委员，2009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安远联社理事会理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董事。

2. 监事

郭奕蓉：男，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监事，监督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1982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5 年 06 月参加工作。历任信丰县联社基层网点记账员、会计主管，信丰县联社机关科员、副股级稽核员、稽核监察部副经理，信丰县联社基层网点主任，信丰县联社稽核监察部经理、信贷管理部经理，信丰农商银行基层支行行长，信丰农商银行市场业务部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监事长。

罗仪：女，现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监督委员会委员，九龙支行行长，1986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9 年 5 月参加工作。历任安远县联社基层网点综合柜员、机关部门科员、营业部内勤主任、人力资源部客户经理，安远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群工作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监事会主任、九龙支行行长。2021 年 4 月至今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会监事。

彭丽琼：女，现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党风行风监督室主任，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6 年 12 月参加工作。历任基层网点综合柜员、机关部门科员、营业部信贷 C 岗、营业部副主任、东江源支行行长（副股级）、审计部负责人、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风险合规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党风行风监督室主任。2025 年 5 月至今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会监事。

叶淑雯，女，现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汉族，江西安远人，1990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获取中级经济师资格证书，现任安远县东江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融资部职员。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赣州章贡支行职员、赣州银行总行职员、安远县旅发集团投融资部投融资专员。2025 年 9 月至今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会监事。

杜晓斌，男，现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汉族，江西安远人，1985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安远县旅发集团工程部长、房地产公司负责人。历任博世热力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培训经理、安远县城乡建设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职员、安远县东江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任安远农商银行监事会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林波：安远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1 月），详见董事部分。

陈小军：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董事（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7 月），详见董事部分。

郭奕蓉：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11 月），详见监事部分。

曾奇：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董事，详见董事部分。

万丰：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详见监事部分。

廖良：男，现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1984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5 年 07 月参加工作。历任安远县联社基层网点综合柜员、委派会计、客户经理、信用社副主任、信用社主任，安远县联社电子银行部经理、小微贷款事业部副经理（兼）、办公室主任、运营管理部经理（兼）、党办副主任、财务管理部经理，安远农商银行财务管理部临时负责人、办公室主任、党办主任、团委书记，2020 年 6 月至 7 月候任安远

农商银行副行长，2020 年 8 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刘柏松：男，现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1985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9 年 5 月参加工作。历任安远县联社基层网点综合柜员、委派会计、机关科员、风险合规部副经理、寻乌县联社基层网点综合柜员、客户经理、机关科员、办公室副主任、寻乌农商银行支行行长、审计部负责人、审计部总经理、清收事业部总经理，2025 年 7 月至 9 月候任安远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25 年 10 月至今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四）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 报告期内董事变更情况

2025 年 5 月 30 日提名林波为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2025 年 6 月 19 日林波经股东会、董事会选举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2025 年 6 月 30 日提名曾奇为行长、董事，2025 年 8 月 4 日聘任曾奇提名为执行董事，2025 年 9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意调整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成员。2025 年 11 月 26 日，林波因工作调整辞去董事长职务，因董事长职位空缺，2025 年 12 月 18 日，本行董事会指定执行董事曾奇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代为履职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监管要求。本行已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就代为履职事项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赣州

监管分局履行报备程序，报备手续完备，符合《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董事会由 4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1 名（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独立董事 2 名、股东董事 1 名。董事会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本行章程规定，董事会运作正常。

2. 报告期内监事变更情况

2024 年 12 月 30 日李丽梅辞去职工监事一职，2025 年 2 月 25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李丽梅辞去职工监事一职的议案。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彭丽琼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选举彭丽琼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同时调整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2025 年 5 月 22 日欧阳钰辞去外部监事一职，2025 年 5 月 28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欧阳钰辞去外部监事一职的议案。2025 年 9 月 17 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叶淑雯为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2025 年 9 月 17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第三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2025 年 11 月 13 日，因工作调动，郭奕蓉辞去职工监事及监事长一职。2025 年 11 月 17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郭奕蓉辞去职工监事、监事长一职的议案。

3.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2025 年 7 月 29 日，经上级党委研究决定，陈小军调动至兴

国农商银行。2025 年 10 月 9 日，经上级党委提名、董事会审议，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赣州监管分局核准，曾奇担任我行行长，刘柏松担任我行副行长。

（五）员工情况

1. 员工数量及教育程度

在岗员工数量	223
内退员工数量	6
劳务派遣员工数量	1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229
教育程度	
研究生及以上	2
本科	166
大专及以下	61
合计	229
员工年龄分布	
30 岁（含）以下员工数量	30
30（不含）-40 岁（含）员工数量	99
40（不含）-50 岁（含）员工数量	56
50 岁（不含）以上员工数量	44

合计	229
----	-----

2. 薪酬管理情况

(1) 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薪酬管理的机构为：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同时，成立了由董事长任组长，行长任常务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考核领导小组，负责考核方案的制定与完善、薪酬总额与计价标准的确定等重大事项。

(2) 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2025年度薪酬总额5497万元，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励薪酬等。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奖励薪酬组成，其中，基本薪酬不高于薪酬总额的35%，绩效薪酬根据全年薪酬计划进行分配，本年度一般员工理论绩效为3850元/月。

(3)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参照省行 2025 年度主要业务经营考评指标分类情况，结合我行实际，2025 年制定并备案了《安远农商银行 2025 年度绩效管理方案（试行）》。在绩效考核中，突出合规经营和风险管理的的重要性，遵从“合规经营类指标和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明显高于其他类指标”原则，设置合规经营类和风险防控类指标两类指标考核绩效权重占比 45%，以促进各项业务稳健经营、科学发展。

涵盖了以贷款实收利息、贷款日均增量本期完成数、存款偏离度即存款日均增量本期完成数、不良贷款、存款息差额、贷款息差、业务量等指标为经营效益类指标、发展转型类指标、社会责任类指标，占比权重为 55%。按不同岗位、不同考核项目设置数据指标考核、资产质量考核等的考核机制，充分应用绩效管理系统强化绩效考核利润导向，实现绩效考核直接到人。

（4）薪酬延期支付和兑现

参照省行《全省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修订）》，2025 年度修订并执行了《安远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修订）》。主要适用对象有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秘书、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审计部负责人、财务管理部负责人等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是指对单位经营风险有直接或重大影响的人员，包括信贷管理部负责人、金融市场事业部负责人、授信评审部负责人，营业部负责人、支行（网点）行长、副行长，履行授信评审职责人员，以及从事资金业务、信贷业务的客户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比例为 42%，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期限为三年，原则上按月计提，次年清算补提。上述人员，离职、或退休后仍适用本办法。总行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党委委员、董事长、行长、副行长、监事长等省行管理的领导干部，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按省行相关要求执行。因风险超常暴露，相关责任人处于离岗或在岗清收状态，或违规

违纪违法等行为尚未作出结论的，绩效薪酬延期支付个人账户暂停兑付延期支付绩效薪酬，待出具责任认定结果后具体处理。

(5) 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根据员工工作量和工作业绩的大小进行计价而支付的报酬，完全与员工个人业绩挂钩，按劳取酬，按月反映个人每月业绩。奖励薪酬是针对年度完成综合目标任务，有突出贡献的单位或个人进行的奖励，主要用于年度综合奖励和年中对员工完成特定的目标任务等方面工作进行奖励。

(6)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薪酬信息见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情况。董事会秘书谢淑英，2025 年税前薪酬总额 197379.30 元；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吕江，2025 年税前薪酬总额 188935.10 元；风险管理部总经理陈龙明，2025 年税前薪酬总额 198610.64 元；审计部总经理李景多，2025 年税前薪酬总额 191705.04 元。

(7)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本行 2025 年度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银保监部门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025 年度，本行进一步梳理和健全了公司治理相关的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人治理要求，坚持民主管理原则，自觉遵守《章程》和议事规则，开展公司治理各项工作。在公司治理过程中能认真执行回避制度，严格运作程序，强化决议执行力，充分发挥了“三会一层”的管理、决策和监督职能，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逐步提高。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股东大会

本行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及有关法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

2. 董事会

(1) 董事会的组成

本行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设独立董事 2 名，分别为王忠浩董事、唐立新董事；执行董事 2 人，分别为林波董事（2025

年 11 月因工作调动辞去董事一职)、曾奇董事; 股东董事 1 人, 为李程辉董事。

(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 成员为林波董事、曾奇董事、唐立新董事, 林波董事任主任委员。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 成员为王忠浩董事、林波董事、曾奇董事, 王忠浩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 成员为王忠浩董事、林波董事、唐立新董事, 唐立新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 成员为王忠浩董事、林波董事、唐立新董事, 唐立新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关联交易委员会

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 成员为王忠浩董事、林波董事、曾奇董事, 王忠浩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 成员为林波董事、曾奇董事、李程辉董事, 林波董事任主任委员。

三农委员会

董事会三农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林波董事、曾奇董事、李程辉董事，曾奇董事任主任委员。

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

董事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成员为林波董事、曾奇董事、李程辉董事，曾奇董事任主任委员。

3. 监事会

(1) 监事会的组成

本行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人，分别为郭奕蓉（2025 年 11 月因工作调动辞去监事一职）、罗仪、彭丽琼；外部监事 2 人，分别为杜晓斌、叶淑雯。

(2)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3 名监事组成，杜晓斌监事、郭奕蓉监事、彭丽琼监事，杜晓斌外部监事为主任委员。

监督委员会

监事会监督委员会由 3 名监事组成，成员为叶淑雯监事、郭奕蓉监事、罗仪监事，叶淑雯外部监事为主任委员。

4. 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董事长（2025 年 11 月林波因工作调动辞去董事长一职）、1 名行长、1 名监事长、2 名副行长组成，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

5. 分支机构

本行下辖1个总行营业部、20个支行，共计21个营业网点，年末在职员工229人。

网点名称	网点地址	联系电话
营业部	安远县欣山镇安远大道	0797-3722018
鹤子支行	安远县鹤子镇新泉街 888 号	0797-3778216
孔田支行	安远县孔田镇高阳街 588 号	0797-3771110
镇岗支行	安远县镇岗乡镇镇岗圩 418 号	0797-3776120
三百山支行	安远县三百山镇圩新民路 66 号	0797-3709003
濂江支行	安远县欣山镇龙泉路 19 号	0797-3724068
凤山支行	安远县凤山乡圩内	0797-3775602
高云山支行	安远县高云山乡高云山圩	0797-3704102
欣山支行	安远县欣山镇濂江路 88 号	0797-3733715
南门支行	安远县三百山大道与九龙大道交叉口东北角	0797-3738766
九龙支行	安远县欣山镇九龙工业园粤安大厦	0797-3701899
车头支行	安远县车头镇车头圩	0797-3706236
新龙支行	安远县新龙乡新龙圩	0797-3706236
版石支行	安远县版石镇胜利路 26 号	0797-3780279
重石支行	安远县重石乡重石圩幸福南街 118 号	0797-3788126
天心支行	安远县天心镇天龙路 109 号	0797-3790118
长沙支行	安远县长沙乡长沙圩农民街 8 号	0797-3797162
龙布支行	安远县龙布镇过境大道	0797-3760148
浮槎支行	安远县浮槎乡浮槎圩	0797-3767079
双芫支行	安远县双芫乡圩	0797-3764063
诚信支行	安远县欣山镇东江源大道东江豪景小区 B1-10 号	0797-3731489

三、股东大会情况

(一) 股东大会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会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行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和 2025 年 9 月 1 日在《江西日报》刊登了《关于召开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和《关于召开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就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审议内容、参会方式等以公告形式通知股东。

2025 年 6 月 19 日，本行在安远农商银行十二楼会议室（安远县康莱博酒店北 100 米）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1 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共计 99095321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的股份（185095363 股）的 53.54%。股东大会由江西法之行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全程见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2025 年 9 月 17 日，本行在安远农商银行十二楼会议室（安远县康莱博酒店北 100 米）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9 人，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共计 97823576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的股份（185969441 股）的 52.60%。

股东大会由江西法之行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全程见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情况

本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方案》《关于选举林波为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安远农商银行外部董事、监事薪酬方案》。会议听取了《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和董事(含独立董事)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安远农商银行监事会和监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安远农商银行高级管理层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执行情况报告》。

本行 2025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关于选举曾奇为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叶淑雯为安远农商银行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三）股东大会年度利润分配决议执行情况

本行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4 年末股本金余额为分红基数，按股本金 8%的分红比例（税前）提取股利 1613.54 万元，全部用于现金

分红及代扣个人所得税。

现金股利分配方案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实施,现金股利由本行自动划转到各股东分红账户中,其中法人股东每股 0.08 元发放,由法人股东自行申报纳税;自然人股东由本行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按每股 0.064 元发放。

四、董事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充分发挥核心决策职能,不断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持续引领本行坚守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2024 年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薪酬兑付审计报告》《2022-2024 年员工延期支付薪酬兑付审计意见书》;会议听取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赣州监管分局现场检查意见书》(2025 年第 1 号)、《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自评及对董事会成员的履职评价报告》。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14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安远农商银行 2025 年经营计划》《2025 年同业交易对手》《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推出百

福“银税贷”贷款产品》《修订安远农商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办法》。会议听取了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业务经营情况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全面风险分析报告、2024 年全面风险管理专项审计发现问题跟踪整改情况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信息科技风险评估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压力测试体系验证评估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报告、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计划、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四季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监管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29 号）及整改措施、现场检查意见书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及责任追究情况的报告、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股东及关联方关联人名单、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执行情况报告。

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2025 年度绩效管理方案》《聘任杜淑萍为财务管理部负责人》《安远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暂行办法》《董事李程辉股金质押》《淦龙集团股金质押》《2024 年财务决算和 2025 年财务预算草案》《2024 年利润分配及股金分红预案》《2024 年内部审计质量评价报告》《审计部负责人 2024 年履职情况考核评价报告》《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会议听取了 2025 年一季度业

务经营情况报告、2024 年安远农商银行数据治理有效性和执行情况报告、《监管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52 号）及整改措施、2024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报告、2025 年一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5 年一季度风险评估报告、2025 年一季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2024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评估报告、2025 年“五一”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2024 年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情况报告、2024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薪酬管理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审计报告、2024 年服务外包业务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征信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董事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关于提名林波为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安远农商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安远农商银行外部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曾奇为行长、董事，提名刘柏松为副行长的议案》《安远农商银行 2025 年审计工作意见》《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社会责任报告》。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安远农商银行中长期激励计划（2025 年-2028 年）》《关于聘任曾奇为行长、提名为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刘柏松为副行长的议案》《关于审议《关联交易授信额度》的议案》。会议听取了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25 年 2 季度风险评估报告、2025 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2025 年度二季度案件防控报告、2025 年度二季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2025 年度上半年扫黑除恶报告、2025 年关联方关联人名册 2 季度、处置计划（2025 年制定）、关于开展 2024 年呆账核销专项审计报告、关于开展代销业务专项审计报告、关于开展押品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关于收费管理与制度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关于新引入客户贷款质量穿透式排查重点对象专项审计报告、开展 2024 年资本规划、资本充足率管理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执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赣州金融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安远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监管评级结果的通报。

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了《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方案》。

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三农委员会成员》《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普惠金融发展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10.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干部调整的议案》。

1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人员调整的议案》《安远农商银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议事规则》《安远农商银行合规管理办法(试行)》；会议听取了 2025 年三季度业务经营情况报告、2025 年三季度风险评估报告、2025 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2025 年关联方关联人名册 3 季度、关联贷款备案表、2025 年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2025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2025

年柜面业务风险专项审计报告、2025 年二季度不良资产处置合规性专项审计报告、关于开展公司治理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涉不法中介贷款专项审计报告、2025 年三季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2025 年三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金监整改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190 号）及整改情况、金监整改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204 号）及整改情况。

1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8 日，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曾奇同志代为履行董事长职权》。会议听取了林波同志辞去相关职务的报告。

（二）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1. 召集股东大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组织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共审议通过议案 10 项，听取报告 5 项；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组织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共审议通过议案 2 项，董事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大会的议程和议案，确保股东大会能够对每个议案进行充分的讨论，股东大会决议均已得到执行或实施。

2. 依法合规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决策职能

2025 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审议通过议案 47 项，内容

涉及制度修订、信息披露、重大投资等；听取或审阅报告 65 项，涉及监管意见、风险运行、经营情况、审计情况、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历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3. 充分履行各专门委员会专门议事职能

2025 年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33 次，其中战略委员会 3 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次、审计委员会 5 次、风险管理委员会 2 次、关联交易委员会 4 次、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 11 次、三农委员会 3 次，普惠金融委员会 3 次，各专门委员会能定期召开会议，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行聘请了王忠浩、唐立新担任独立董事，王忠浩同时担任关联交易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唐立新同时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独立于本行股东且不在本行内部任职，与本行及经营管理者之间未有重要业务联系。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行《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在履职评价期间充分利用了自己的专业知识为本行积极献言献策谋发展，对本行事务进行独立判断，在各类会议中发表独立意见，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关注存款人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对董事会讨论事项能够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王忠浩全年在本行工作时长 26 日，唐立新全年

在本行工作时长 26 日，在任期间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四、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5 年度，第三届监事会依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监管机构各类指引、本行《章程》及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本行业务稳健发展、强化风险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第三届监事会在报告期共召开了十三次会议：

1. 第三届监事会第 10 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22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0 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 2024 年四季度风险评估报告、审计工作报告、案防工作报告、消保工作报告。

2. 第三届监事会第 11 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25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1 次会议，会议审议职工监事李丽梅辞去监事一职的议案，听取和审议 2024 年度压力测试体系验证评估报告，传达监管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29 号）。

3. 第三届监事会第 12 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6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2 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 2025 年一季度案件防控、消费者权益保护、风险评估、审计工作报告，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评价、监事会履职自评和对监事的评价，传达监管意见书情况反馈监督，

听取和审议 2024 年反洗钱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反洗钱工作计划。

4. 第三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3 次会议，会议审议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审议 2024 年财务决算和 2025 年财务预算草案，审议 2024 年利润分配及股金分工预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 14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6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4 次会议，会议听取了 2024 年服务外包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薪酬管理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报告、2024 年业务连续性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征信管理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报告，审议监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职调整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第 15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0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5 次会议，会议审议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24 年数据治理有效性和执行情况报告。

7. 第三届监事会第 16 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28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6 次会议，会议审议外部监事欧阳钰辞去监事事宜、监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职调整议案。

8. 第三届监事会第 17 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23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7 次会议，会议审议听取 2025 年二季度案件防控报告、2025 年二季度金融消费者权益

益保护报告、2025 年上半年扫黑除恶报告、2024 年呆账核查专项审计报告、代销业务专项审计报告、押品管理专项审计报告、新引入客户贷款质量穿透式排查重点对象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及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执行情况审计报告, 审议 2025 年关联方关联人名单、安远农商银行处置计划、安远农商银行恢复计划的议案。

9. 第三届监事会第 18 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8 日, 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8 会议, 会议审议外部监事候选人叶淑雯相关情况议案。

10. 第三届监事会第 19 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7 日, 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19 会议, 会议审议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成员任职调整的议案, 听取 2025 年 2 季度风险评估报告、2 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2024 年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11. 第三届监事会第 20 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29 日, 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20 会议, 会议听取 2025 年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2025 年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2025 年柜面业务风险专项审计报告、开展公司治理专项审计报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报告、涉不法贷款中介专项审计报告。

12. 第三届监事会第 21 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14 日, 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21 会议, 会议学

习赣州金融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银行业保险业消费投诉情况的监管通报（赣市金监办便函〔2025〕114 号）、赣州金融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全市农商银行 2025 年二季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通报（赣市金监办便函〔2025〕101 号），听取 2025 年 3 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5 年三季度案件风险排查工作报告、2025 年三季度风险评估报告、2025 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

13. 第三届监事会第 22 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7 日，第三届监事会召开第 22 次会议，会议听取金监整改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190 号）、金监整改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204 号）、关于相关问题整改问责情况的报告（金监整改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190 号）、关于相关问题整改问责情况的报告（金监整改意见书（赣市金监便函【2025】204 号）），审议 2025 年 3 季度关联方关联人名册、关联贷款备案表、郭奕蓉辞去监事长、职工监事一职事宜，学习赣州金融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银行业保险业消费投诉情况的监管通报、赣州金融监管分局办公室关于全市农商银行 2025 年二季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通报。

（二）监事会列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出席 2024 年度股东会，郭奕蓉监事长代表第三届监事会向 2024 年度股东会作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025 年 1 月 17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

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14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次会议；

2025 年 5 月 30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19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30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4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7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2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12 月 18 日，第三届监事会列席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

二十九次会议；

（三）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行外部监事能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对安远农商银行决策程序、经营战略、风险管控提出积极有效的意见，较好地发挥了监督作用。各外部监事能忠实地履行职责，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责。外部监事能按规定出席监事会议，调研业务发展，参加相关培训，叶淑雯因 2025 年 9 月才任外部监事一职，全年在本行工作时长仅为 14 日，杜晓斌全年在本行的工作时长为 21 日。

（四）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2025 年度工作的评价

2025 年度，本行董事会及其成员能够认真地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策，各董事能够忠实履职，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注重在职责范围内持续跟踪相关事项的变化情况及影响。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能够认真地履行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战略决策，紧扣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首要战略，积极应对新环境、新要求、新任务、新形势，业务发展总体平稳、稳中向好，本行的综合效益和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提升。

（五）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 2025 年度工作的评价

2025 年度，本行董事会及其成员能够认真地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策，各董事能够忠实履职，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注重在职责范围内持续跟踪

相关事项的变化情况及影响。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能够认真地履行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战略决策，紧扣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首要战略，积极应对新环境、新要求、新任务、新形势，业务发展总体平稳、稳中向好，本行的综合效益和品牌影响力得到了提升。

第八节 重要事项

一、利润分配情况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董事会提议，本行拟进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以 2025 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13718.3 万元为基数，本行法定盈余公积为 7565.7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8.27%，2025 年末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二）2025 年末未提取特种专项准备；

（三）实际账面未分配利润 39020.43 万元（含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25302.13 万元），按股本金 8%的分红比例（税前）提取股利 1613.54 万元用于现金分红及代扣个人所得税，剩余 37406.89 万元用于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股金分红比例最终以股东大会决议为准）。

二、改革优惠政策对经营利润的影响数额：

（一）《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3 号）中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6 号）中规定，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

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2号）中规定，《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财税〔2017〕44号）中规定于2019年12月31日执行到期的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的政策。本行向当地税务部门递交申请减免142.37万元。

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四、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当年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平平、肖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处罚情况

2025年度我行无监管部门和外部处罚情况。

八、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本行2025年社会责任报告

九、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未与关联方发生非授信类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均遵循一般商业条款，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我行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十、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九节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详见附件)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审计报告

赣恒会师审字[2026]第0027号

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赣州

二〇二六年三月

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赣州市章贡区赞贤路森林公馆 8 栋 2 单元 702 室 电话：0797-8373189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赣26APBLSXX



审计报告

赣恒会师审字[2026]第 0027 号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仅为赣恒会师审字[2026]第 0027 号报告的签字盖章页)



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
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地址: 中国·赣州

2026 年 3 月 20 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01,900,553.98	600,713,955.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821,750,000.01	911,926,319.33
存放同业款项	144,685,413.84	225,347,145.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54,648.01	1,004,777.81
衍生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贵金属			交易性金融负债		
拆出资金	500,383,589.98	499,200,895.22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付款项			吸收存款	10,786,487,733.33	10,004,369,658.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28,044,784.92	20,078,431.00
持有待售资产			应交税费	2,606,510.12	37,964,248.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07,135,424.01	7,511,174,736.15	租赁负债	2,423,551.22	2,726,749.92
其他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2,181,946.15	1,712,607.40
金融投资：			应付债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债权投资	3,114,228,481.68	2,940,770,127.61	其他负债	29,472,201.53	33,625,363.74
其他债权投资			负债合计：	11,674,021,375.29	11,013,408,185.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	44,439,500.00	44,739,5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1,692,619.00	201,692,619.00
投资性房地产	18,398.47		其他权益工具		
固定资产	111,297,194.85	119,636,009.75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10,807,543.29	10,567,511.29	永续债		
使用权资产	2,211,727.07	2,566,795.19	资本公积	33,143,633.21	33,143,633.21
无形资产	47,838,011.11	48,648,944.42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1,632,381.47	1,457,575.94
其他资产	13,060,816.71	12,805,500.6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002,594.76	145,002,594.76
			一般风险准备	352,309,764.31	352,309,764.31
			未分配利润	390,204,316.95	269,156,748.05
资产总计	12,798,006,684.99	12,016,171,121.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3,985,309.70	1,002,762,935.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98,006,684.99	12,016,171,121.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9,824,719.24	440,628,064.89
(一) 利息净收入	373,875,498.95	405,347,629.34
利息收入	514,355,165.83	555,422,487.57
利息支出	140,479,666.88	150,074,858.23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83,267.48	4,780,028.0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316,258.07	10,822,933.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832,990.59	6,042,905.86
加：其他收益	85,146.47	102,931.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191,306.92	30,347,707.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2,631,107.03	30,066,898.3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189,499.42	49,769.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总支出	255,290,683.61	282,580,591.16
税金及附加	1,963,101.46	2,198,014.63
业务及管理费	116,263,269.49	112,716,802.13
其他业务成本	192,076.19	231,948.65
信用减值损失	136,872,236.47	167,433,825.7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四、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534,035.63	158,047,473.73
加：营业外收入	1,040,209.14	1,012,379.25
减：营业外支出	1,589,815.88	3,439,729.79
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984,428.89	155,620,123.19
减：所得税费用	26,801,450.47	57,815,660.88
六、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182,978.42	97,804,462.3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182,978.42	97,804,462.3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805.53	(812,752.4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805.53	-812,752.4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621.63	105,526.64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46,427.16	-918,279.0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7,357,783.95	96,991,709.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59,026,885.15	863,561,112.2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90,894,266.00	-64,256,854.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8,512,340.44	487,605,851.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224,347.10	-169,627,22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420,612.49	1,117,282,888.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08,393,498.62	424,964,415.2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104,347.02	-49,777,585.0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3,072,908.91	168,793,324.9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70,00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160,400.86	58,754,78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77,472.93	33,583,176.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56,138.99	36,497,46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0,256,073.29	1,042,815,58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64,539.20	74,467,307.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4,670,396.56	2,845,943,630.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626,379.34	98,501,151.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8,614.57	13,288.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6,755,390.45	2,944,458,069.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6,947.66	23,103,407.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3,978,139.82	3,072,782,678.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995,087.28	3,095,886,085.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39,696.83	-151,428,01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7,200.00	822,334.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59,410.82	17,111,088.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86,610.82	17,933,422.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86,610.82	-17,933,422.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761,768.45	-94,894,130.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232,260.88	314,126,391.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470,492.43	219,232,260.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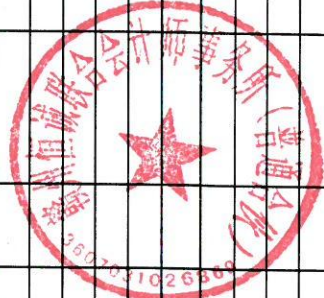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1,692,619.00		33,143,633.21		1,457,575.94		352,309,764.31	269,156,748.05			1,002,762,935.27
如：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1,692,619.00		33,143,633.21		1,457,575.94		352,309,764.31	269,156,748.05			1,002,762,935.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805.53			121,047,568.90			121,222,374.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805.53			137,182,978.42			137,357,783.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135,409.52			-16,135,409.52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1,692,619.00		33,143,633.21		1,632,381.47		352,309,764.31	390,204,316.95			1,123,985,309.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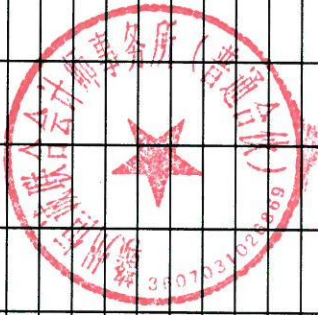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其他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8,497,775.00				33,143,633.21		2,270,328.38		130,373,616.82	352,309,764.31	205,889,423.39		912,462,041.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943,859.96		-2,943,859.9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8,497,775.00				33,143,633.21		2,270,328.38		130,373,616.82	352,309,764.31	202,945,563.43		909,541,18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94,844.00						-812,752.41		14,628,977.94		66,210,684.62		93,221,754.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12,752.41				97,804,462.31		96,991,709.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94,844.00												13,194,844.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94,844.00												13,194,84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4,628,977.94		-31,593,777.69		-16,964,799.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628,977.94		-14,628,977.91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6,964,799.75		-16,964,799.7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1,692,619.00				33,143,633.21		1,457,575.94		145,002,594.76	352,309,764.31	269,156,748.05		1,002,762,935.27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9 日在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700MA35JG1B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20,169.2619 万元人民币, 法人代表林波, 公司位于江西省赣州市安远县欣山镇安远大道安远农商银行大楼。

本公司属于金融行业。主要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办理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内部组织机构有: 综合工作部、信贷管理部、财务管理部、金融市场业务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审计部、党风行风监督室、电子银行事业部、运营管理部、党群工作部、安全保卫部、清收事业部、授信评审部。本行下辖 22 个营业网点(具体为: 1 个总行营业部、21 个支行), 分别为总行营业部、鹤仔支行、孔田支行、镇岗支行、三百山支行、濂江支行、风山支行、高云山支行、欣山支行、诚信支行、南门支行、东江源支行、车头支行、新龙支行、版石支行、重石支行、天心支行、长沙支行、龙布支行、浮楼支行、双壳支行、九龙支行。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可以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计量。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贵金属

本公司的贵金属主要包括黄金。本公司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实际发生额扣除损失准备列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实际发生额列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合并日, 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

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年	4	4.80
仪器器具	直线法	5年	4	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年	4	24.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年	4	3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年	4	19.20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利润表的“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支出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计算得出, 以下情况除外:

1)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

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2)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第三阶段”），其利息收入用实际利率乘以摊余成本（即，扣除损失准备后的净额）计算得出。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通过特定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1)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此类手续费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2) 通过特定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的效益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完成实际约定的条款后才确认收入。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

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四）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9,125,349.42	40,923,367.3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2,775,204.56	559,790,588.38
其中：		
法定存款准备金	539,916,453.32	496,439,800.34
一般转存款	31,390,751.24	61,301,788.04
缴存财政性存款	1,468,000.00	2,049,000.00
合计	601,900,553.98	600,713,955.72

说明：（1）本公司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该存款不能用于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00%。（2）一般转存款是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可用于日常资金清算。（3）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是对国家金库款，地方财政预算内、外存款，部队、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部发行的国库券及各项债券款项等，按100%缴存中央银行的款项。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款项		10,000,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系统内款	144,954,391.77	217,007,105.50
存放同业款项本金小计	144,954,391.77	227,007,105.50
加：应计利息	480,261.48	953,109.83
减：坏账准备	749,209.41	2,613,070.11
合 计	144,685,443.84	225,347,145.22

3. 拆出资金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拆放境内非银行机构款项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加：拆放款项应计利息	1,206,166.66	731,833.33
减：拆放款项坏账准备	822,576.68	1,530,938.11
合 计	500,383,589.98	499,200,895.22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户贷款	3,991,317,323.18	3,920,586,916.26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农村企业贷款	827,749,530.00	771,382,126.12
非农贷款	3,231,067,115.87	3,233,683,612.00
信用卡透支	109,742,199.10	114,576,831.86
贴现资产	710,464,550.78	219,565,972.22
垫款	9,897,265.03	12,049,026.88
贷款和垫款本金小计	8,882,237,983.96	8,273,844,485.34
加：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0,340,517.59	11,543,121.92
减：贷款损失准备	685,443,077.54	774,212,871.11
合 计	8,207,135,424.01	7,511,174,736.15

(1) 逾期贷款

逾期天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90天以内(含)	180,720,222.30	2.03%	147,597,381.93	1.97%
90—360天	103,838,393.50	1.17%	105,576,990.13	1.41%
360天—3年(含)	21,482,677.02	0.24%	26,186,405.31	0.35%

3年以上	9,740,527.10	0.11%	5,045,515.51	0.07%
合计	315,781,819.92	3.55%	284,406,292.88	3.79%

(2) 贷款五级分类

逾期天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正常类	8,533,187,985.34	96.07%	7,963,284,891.93	96.25%
关注类	192,070,415.29	2.16%	149,799,804.97	1.81%
次级类	113,189,227.30	1.27%	76,572,507.11	0.93%
可疑类	7,554,707.50	0.09%	73,308,286.39	0.89%
损失类	36,235,648.53	0.41%	10,878,994.94	0.13%
合计	8,882,237,983.96	100.00%	8,273,844,485.34	100.00%

(3) 贷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5,730,450,723.03	4,903,448,105.90
保证贷款	1,189,428,495.21	1,314,847,918.66
抵押贷款	1,956,976,765.72	2,050,463,460.78
质押贷款	5,382,000.00	5,085,000.00
合计	8,882,237,983.96	8,273,844,485.34

(4)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收回或转回	核销	
贷款损失准备	774,212,871.11	2,185,086,545.77	2,273,856,339.34		685,443,077.54
合计	774,212,871.11	2,185,086,545.77	2,273,856,339.34		685,443,077.54

5. 债权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债	440,000,000.00	280,000,000.00	100,000,000.00	620,000,00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370,000,000.00	750,000,000.00	650,000,000.00	1,470,000,000.00
商业银行债券				-
地方政府债券	550,000,000.00	280,000,000.00	23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债券	130,000,000.00	-	-	130,000,000.00
国有商业银行同业存单				-
其他银行同业存单	390,000,000.00	660,000,000.00	810,000,000.00	240,000,000.00
面值小计	2,880,000,000.00	1,970,000,000.00	1,790,000,000.00	3,060,000,000.00
应计利息	34,328,465.59	168,565,192.63	168,304,970.37	34,588,687.85
持有至到期其他企业债券				-
持有至到期中央公用企业债券				-

利息调整	国债	23,464,684.53	11,816,906.67	7,524,961.54	27,756,629.66
	政策性银行债券利息调整	31,862,138.77	34,870,105.04	30,200,834.03	36,531,409.78
	地方政府债券利息调整	9,024,468.61	11,773,804.53	2,265,333.84	18,532,939.30
	其他债券利息调整	2,021,744.56	-	560,387.15	1,461,357.41
	国有商业银行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
	其他银行同业存单利息调整	-2,497,407.99	5,517,323.38	3,818,880.00	-798,964.61
	利息调整小计	63,875,628.48	63,978,139.62	44,370,396.56	83,483,371.54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7,433,966.46	320,756,428.62	347,166,039.87	63,843,577.71	
合计	2,940,770,127.61	2,523,299,760.87	2,349,841,406.80	3,114,228,481.68	

6.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省联社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对农合机构投资	44,510,000.00			44,51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0,500.00			70,500.00
合计	44,739,500.00		300,000.00	44,439,500.00

7. 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459,961.82			459,961.82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459,961.82			459,961.82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459,961.82			459,961.8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441,563.35			441,563.35
1) 固定资产转入	441,563.35			441,563.35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期末数	441,563.35			441,563.35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8,398.47			18,398.47
期初账面价值				

8.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11,297,194.85	119,636,009.7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11,297,194.85	119,636,009.75

(2)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91,348,695.51	1,128,583.29	1,261,847.47	191,215,431.3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3,143,450.61		459,961.82	142,683,488.79
机器设备	9,826,837.39	609,678.65	774,575.65	9,661,940.39
运输设备	1,650,906.06	-	-	1,650,906.06
电子设备	25,984,693.51	483,604.82	16,505.00	26,451,793.33
其他设备	10,742,807.94	35,299.82	10,805.00	10,767,302.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71,712,685.76	8,975,817.34	770,266.62	79,918,236.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112,976.61	6,271,307.17	-	41,384,283.78
机器设备	5,934,278.65	618,307.60	743,616.82	5,808,969.43
运输设备	1,538,190.88	46,678.94	-	1,584,869.82
电子设备	21,909,654.12	1,287,564.55	15,844.80	23,181,373.87
其他设备	7,217,585.50	751,959.08	10,805.00	7,958,739.5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四、	固定资产账面净额合计	119,636,009.75	-7,847,234.05	491,580.85	111,297,194.85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08,030,474.00	-6,271,307.17	459,961.82	101,299,205.01
	机器设备	3,892,558.74	-8,628.95	30,958.83	3,852,970.96
	运输设备	112,715.18	-46,678.94	-	66,036.24
	电子设备	4,075,039.39	-803,959.73	660.20	3,270,419.46
	其他设备	3,525,222.44	-716,659.26	-	2,808,563.18

9.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在建工程	10,807,543.29	10,567,511.29
工程物资		
合 计	10,807,543.29	10,567,511.29

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在建工程	10,567,511.29	240,032.00			10,807,543.29

10.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账面余额	5,201,270.43		-	5,201,270.43
房屋建筑物	5,201,270.43		-	5,201,270.43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2,634,475.24	355,068.12	-	2,989,543.36
房屋建筑物	2,634,475.24	355,068.12	-	2,989,543.36
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2,566,795.19	-	-	2,211,727.07
房屋建筑物	2,566,795.19	-	-	2,211,727.07

11.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账面余额：	57,841,694.05	1,060,401.44	1,656,598.10	57,245,497.39
土地使用权	45,433,830.74			45,433,830.74
信息系统软件及其他	12,407,863.31	1,060,401.44	1,656,598.10	11,811,666.65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9,192,749.63	1,871,334.75	1,656,598.10	9,407,486.28
土地使用权	2,285,984.97	526,375.17		2,812,360.14
信息系统软件及其他	6,906,764.66	1,344,959.58	1,656,598.10	6,595,126.14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8,648,944.42	-	-	47,838,011.11
土地使用权	43,147,845.77	-	-	42,621,470.60
信息系统软件及其他	5,501,098.65	-	-	5,216,540.51

12.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应收利息	4,496,934.46	428,709,390.59	429,044,482.46	4161842.59
其他应收款	809,595.28	1,485,232,052.63	1,484,211,821.23	1829826.68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132,619.23	962,777.41	1,374,846.48	3720550.16
期末留底增值税	3,366,351.64	504,446.49	522,200.85	3348597.28
合 计	12,805,500.61	1,915,408,667.12	1,915,153,351.02	13,060,816.71

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支小再贷款		821,000,000.00		821,000,000.00
一年期支农再贷款	780,000,000.00		780,000,000.00	
扶贫再贷款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专项再贷款	1,894,266.00		1,894,26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应付利息	32,083.33	12,436,874.98	11,718,958.30	750,000.01
合 计	911,926,349.33	833,436,874.98	923,613,224.30	821,750,000.01

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境内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4,409.74	11,978,141.60	11,928,000.00	1,054,551.34
系统内存入款项应付利息	368.07	7,870.20	8,141.60	96.67
合 计	1,004,777.81	11,986,011.80	11,936,141.60	1,054,648.01

15. 吸收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事业单位存款	275,689.10	43,066,931.64	42,762,386.63	580,234.11
单位活期存款	843,291,910.31	36,862,298,936.69	37,120,144,090.87	585,446,756.13
单位定期存款	71,511,329.30	1,871,403.91	25,226,011.23	48,156,721.98
个人活期存款	3,117,756,429.17	40,588,018,014.08	40,429,792,163.72	3,275,982,279.53
个人定期存款	5,783,759,226.83	4,090,656,681.73	3,208,393,159.71	6,666,022,748.85
银行卡存款	396,475.49	4,715,439.12	4,563,210.84	548,703.77
财政性存款	1,368,767.68	127,927,221.15	129,251,498.70	44,490.13
应解汇款	582,993.06	11,539,217,820.44	11,539,717,860.44	82,953.06
保证金存款	37,825,686.91	4,391,215.20	3,336,538.27	38,880,363.84
活期国库集中收缴款项		192,236,931.31	162,493,701.82	29,743,229.49
应付利息	147,601,150.46	127,648,509.66	134,250,407.68	140,999,252.44
其中：单位定期存款应付利息	844,797.05	954,884.70	1,020,310.69	779,371.06
个人定期百福存款应付利息	145,562,975.69	123,199,606.41	129,421,955.55	139,340,626.55
其他定期储蓄存款应付利息	376,565.23	244,555.10	264,511.35	356,608.98
系统内存入款项应付利息	-	47,397.26	47,397.2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利息	-	233,646.58	233,646.58	-
个人活期存款应付利息	111,565.58	1,990,276.53	2,050,994.26	50,847.85
企事业单位活期存款应付利息	24,920.13	1,176,097.49	1,182,358.51	18,659.11
企事业单位协定存款应付利息	799.86	11,397.85	12,052.34	145.37

活期财政性存款应付利息	42.54	494.05	535.93	0.66
活期国库集中收缴款项应付利息		17,367.08	16,645.21	721.87
保证金存款应付利息	679,484.38	-227,213.39		452,270.99
合计	10,004,369,658.31	93,582,049,104.93	92,799,931,029.91	10,786,487,733.33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0,078,431.00	66,491,071.11	58,524,717.19	28,044,784.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94,416.50	7,594,416.50	
辞退福利		18,000.00	18,000.00	
合计	20,078,431.00	74,103,487.61	66,137,133.69	28,044,784.92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48,391.00	55,984,928.14	48,033,904.22	27,799,414.92
职工福利费		42,573.24	42,573.24	
社会保险费		3,524,766.73	3,524,766.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49,948.88	3,449,948.88	
工伤保险费		74,817.85	74,817.85	
生育保险费		-	-	
住房公积金		5,839,403.00	5,839,403.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0,040.00	1,099,400.00	1,084,070.00	245,370.00
合计	20,078,431.00	66,491,071.11	58,524,717.19	28,044,784.92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	7,460,749.44	7,460,749.44	-
失业保险费	-	133,667.06	133,667.06	-
合计	-	7,594,416.50	7,594,416.50	-

17.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331.05	121,262.99
教育费附加	60,331.05	121,262.98
房产税	300,141.42	300,141.42
土地使用税	21,375.86	21,375.86
应交印花税	3,269.02	27,725.28
企业所得税	954,457.43	34,287,743.05
增值税	1,206,604.29	3,084,736.82
合 计	2,606,510.12	37,964,248.40

18.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房屋	3,181,430.37	3,608,630.3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房屋	757,879.15	881,880.45
合 计	2,423,551.22	2,726,749.92

19.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卡承诺信用减值准备	2,181,946.15	1,712,607.40
合 计	2,181,946.15	1,712,607.40

20.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结算财政款项	573,846.41	3,695,755.67
其他应付款	20,468,382.03	19,012,062.09
代理业务负债	8,429,973.09	10,917,545.98
合 计	29,472,201.53	33,625,363.74

21. 实收资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实收资本	201,692,619.00	-	-	201,692,619.00
合 计	201,692,619.00	-	-	201,692,619.00

22.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6,846,000.00	-	-	6,846,000.00
资产重估增值	11,869,422.98	-	-	11,869,422.98
政府补助	14,286,740.00	-	-	14,286,740.00
其他资本公积	141,470.23	-	-	141,470.23
合 计	33,143,633.21	-	-	33,143,633.21

2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1,457,575.94	174,805.53	-	1,632,381.47
合 计	1,457,575.94	174,805.53	-	1,632,381.47

2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5,657,932.01			75,657,932.01
营业税等额补助	14,453,241.01			14,453,241.01
特种专项准备	54,891,421.74			54,891,421.74
合 计	145,002,594.76			145,002,594.76

25.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352,309,764.31			352,309,764.31
合 计	352,309,764.31			352,309,764.31

2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156,748.05	205,889,923.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943,859.9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9,156,748.05	202,946,063.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182,978.42	97,804,462.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628,977.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135,409.52	16,964,799.7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204,316.95	269,156,748.05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514,355,165.83	555,422,487.57
利息支出	140,479,666.88	150,074,858.23
利息净收入	373,875,498.95	405,347,629.34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316,258.07	10,822,933.9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832,990.59	6,042,905.8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83,267.48	4,780,028.05

3.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代扣代缴手续费	85,146.47	102,931.10
合 计	85,146.47	102,931.10

4.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长期股权投资股利	199,956.56	192,026.84
债权投资国债买卖差价	203,106.36	19,520,072.38
债权投资地方政府债券买卖差价	23,109,289.76	10,330,514.09
债权投资政策性银行债券买卖差价	9,318,710.91	216,311.90
票据转贴现买卖差价	-44,116.10	88,782.09
其他投资收益	10,404,359.43	-
合 计	43,191,306.92	30,347,707.30

5.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自有资产租赁收入	157,714.29	
其他业务收入	31,785.13	49,769.10
合 计	189,499.42	49,769.10

6.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415.37	371,203.24
教育费附加	305,415.37	371,203.23
房产税	1,200,565.68	1,200,565.68
土地使用税	85,503.44	85,503.44
车船使用税	1,897.20	1,735.20
印花税	64,304.40	167,803.84
合 计	1,963,101.46	2,198,014.63

7.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77,002,182.22	76,053,170.74
折旧及摊销费	12,864,962.85	7,976,883.47
业务宣传费	4,674,616.25	6,484,077.28
管理费	3,720,600.00	3,410,000.00
存款保险费	3,077,818.15	2,821,322.29
维保费	2,151,078.30	2,678,943.08
安全保卫费	1,244,974.80	1,407,165.42
工会经费	1,099,400.00	1,080,600.00
差旅费	600,702.63	537,718.82
业务接待费	308,465.00	334,016.00
职工教育经费	297,172.56	193,685.29
其他费用	9,221,296.73	9,739,219.74
合 计	116,263,269.49	112,716,802.13

8.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租赁资产折旧及摊销	192,076.19	231,948.65
合 计	192,076.19	231,948.65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放同业坏账损失	-1,863,860.70	-3,429,136.03
拆出款项坏账损失	-708,361.43	1,082,656.60
贷款减值损失	112,565,508.60	318,997,185.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6,409,611.25	-150,180,552.83
贷款承诺信用减值损失	469,338.75	963,672.92
合 计	136,872,236.47	167,433,825.75

1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清理收益	130.80	300.00
罚没款收入	166,870.95	128,326.46
其他	873,207.39	883,752.79
合 计	1,040,209.14	1,012,379.25

11.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31,149.83	329.6
罚没支出	-	250,00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90,000.00	120,000.00
其他	1,468,666.05	3,069,400.19
合 计	1,589,815.88	3,439,729.79

12.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801,450.47	57,815,660.88
合 计	26,801,450.47	57,815,660.88

说明：当期所得费用为账面数据，最终以所得税汇算清缴数据为准。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 例 (%)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丰县	货币银行服务	31704.5504	26.1544	26.1544

2. 本公司无子公司。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无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农商银行关联方在本行的关联交易目前只有贷款授信，无其他同业、理财及表外授信等，且均为一般关联交易，无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截至2025年末，贵行关联方授信总额1,197.41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0.72%。

七、资本充足率及不良贷款率

截止2025年12月31日，资本充足率21.88%、不良贷款率1.77%。

八、股东股权情况

1.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贵农商银行被质押股权占总股权的7.82%。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农商银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客户性质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股权质押比例
江西信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MA35JGBM4N	9,320,561.00	4.62%	正常	-
江门市森柏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557274287E	4,406,084.00	2.18%	正常	-
淦龙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2746082460P	4,287,458.00	2.13%	质押	89.85%
北京中智润达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573739401	4,101,047.00	2.03%	正常	-
杨锐	境内自然人	身份证	362502197504010815	2,880,900.00	1.43%	正常	-
江西石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071819224G	2,609,757.00	1.29%	正常	-
李思华	境内自然人	身份证	352625197505230439	2,495,240.00	1.24%	正常	-
江西余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11007057517283	1,883,735.00	0.93%	正常	-
周丰	境内自然人	身份证	360702198901140617	1,864,113.00	0.92%	正常	-
欧阳帆	境内自然人	身份证	360726199008230025	1,787,852.00	0.89%	正常	-
	合计			35,636,747.00	17.66%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贵农商银行无被质押股权涉及冻结、司法拍卖或受到除表决权外的其他权利限制。

4.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农商银行共有 8 户股东应限制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止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公司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批准报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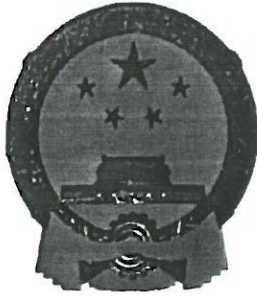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西安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0 日



证照编号: 07021003762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26697789227

名称 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赞贤路16号森林公馆8栋2单元70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兆泉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12日

合伙期限 2007年12月12日至2027年12月1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税务咨询；企业注册登记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江西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报，并及时在线核定公示。

登记机关



2015 年 11 月 26 日 变更

证书序号: NO. 015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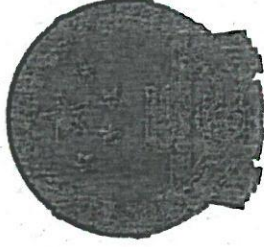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钟兆泉
 办公场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樊埠路16号-群楼B栋2单元703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6120004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赣财会[2007]2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7-12-1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 年年检二维码



钟光泉 36120023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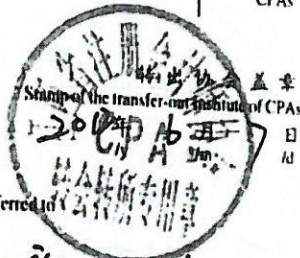
姓名 钟光泉
Full name 钟光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3月23日
Date of birth 1976年3月23日
工作单位 赣州中浩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赣州中浩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62127197603236938
Identity card No. 36212719760323693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赣州中浩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西赣州君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6 月 7 日
l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西赣州君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赣州恒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1 月 26 日
l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西赣州华昇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西赣州华昇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陈平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12-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西赣州华昇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7301988121329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6 120009002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 025 /y 01 /m 23 /d

年 /y 月 /m 日 /d